

经济体制改革 六大问题研究

谭乃彰 谢世荣 张盛念 朱定臻 赵长茂 张琛

JINGJI TIZHI GAIGE
LIU DA WENTI YANJIU



春秋出版社

经济体制改革六大 问题研究

谭乃彰 谢世荣 张盛念 著
朱定臻 赵长茂 张琛

长春出版社

经济体制改革六大问题研究

谭乃彭 谢世荣 张盛念 著
朱定臻 赵长茂 张琛

春秋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华生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0印张 260千字
1989年5月北京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3 500册
ISBN 7-5069-0100-5/F·4
定价：3.80元

前　　言

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算起，已经进行了9年的时间。这场改革，首先是从农村开始的，然后逐渐扩展到城市。农村的改革，是通过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试点和普遍推广，已将生产经营权基本上交给了农民。而城市的改革，则是从分配领域发端，以后逐步扩展到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这些年来的经济体制改革，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就。通过改革，使我国经济体制的格局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有力地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我们目前所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是在不改变社会主义根本制度下的自我改造和自我完善，是在党领导下主动的、自觉的变革行为。没有这样的自我改造和自我完善，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不能很好发挥。过去，我们经济体制中的许多具体制度和管理办法，没有很好地体现社会主义的原则，存在着严重的弊端。比如，产品不通过市场交换，国家主要运用指令性计划推动经济的运行，国家直接经营管理企业，等等。我们改掉这些弊端和僵化体制，将使社会主义更加充满生机与活力。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提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党的十三大报告再一次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作出的科学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也是指导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纲领。

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是我们确立新体制和实行各方面配套

改革的指导原则。经济体制改革，从根本上说，是要逐步建立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新体制。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因此，正确认识和处理计划和市场的关系，就成为关系改革全局的核心问题。我国新的经济运行机制，从总体上来说应当是“国家调整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机制。生产资料公有制、有计划和商品经济是三位一体的。

党的十三大的主调，是加快和加深改革。当前深化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围绕转变企业经营机制这个中心环节，分阶段地进行计划、投资、物资、财政、金融、外贸等方面体制的配套改革，逐步建立起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的基本框架。十三大根据党的基本路线的要求，在认真总结这几年改革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今后加快和加深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方针和总体部署，明确提出了六个方面的改革内容：一，按照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原则，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二，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进一步发展；三，加快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四，逐步健全以间接管理为主的宏观经济调节体系；五，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继续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六，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和正确的分配政策。正确理解和认真执行这个基本方针和总体部署，对于建立新的经济体制，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实现到本世纪末经济建设的目标，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是十分艰巨和复杂的。我们既要进一步解放思想，以更大的决心，加快和加深改革；又要立足于现实条件，稳步地向前推进。可以相信，在党的基本路线指导下，遵循十三大提出的加快和加深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方针，扎实实干，埋头苦干，我们的改革必将克服种种困难，达到预期的目标。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按照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原则，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 (1)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改革方向 (1)

第二节 转变企业经营机制是深化企业改革的中心环节 (12)

第三节 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是深化企业改革的基本原则 (25)

第四节 承包经营责任制 (37)

第五节 租赁经营责任制 (50)

第六节 股份制 (59)

第二章 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进一步发展 (71)

第一节 横向经济联合的含义和性质 (71)

第二节 发展横向经济联合的客观必然性 (76)

第三节 横向经济联合的强大生命力 (82)

第四节 企业之间的联合是横向经济联合的基本形式 (90)

第五节 因势利导，促进横向经济联合的进一步发展 (102)

第三章 加快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110)

第一节 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必要性 (110)

第二节 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物质商品市场 (115)

第三节	有步骤地开拓和建立社会主义资金市场	(133)
第四节	改革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促进劳务市场的 发展	(142)
第五节	积极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技术市场	(149)
第六节	努力开拓社会主义信息市场	(154)
第七节	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房地产业市场	(156)
第八节	改革外贸体制，走向国际市场	(160)
第四章	逐步健全以间接管理为主的宏观经济调节体 系	(164)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运行与宏观经济间接调节	(164)
第二节	宏观经济间接调节的基本内容及调节手段 的配合运用	(175)
第三节	加强银行在宏观经济调节体系中的地位和 作用	(192)
第四节	充分发挥财政的宏观调节功能	(207)
第五章	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继续发展多种所有 制经济	(220)
第一节	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 础	(22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关系	(227)
第三节	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具体形式	(234)
第四节	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补充形式	(244)
第五节	多种所有制经济形式的合理配置和协调发 展	(255)
第六章	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和正 确的分配政策	(26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方式	(261)
第二节	按劳分配原则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 特点	(263)

第三节 按劳分配在我国的具体形式.....	(271)
第四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其他分配方式.....	(283)
第五节 关于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和共同富裕的问题	(289)
第六节 坚决防止消费基金膨胀.....	(301)
后 记	(310)

第一章

按照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原则， 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

党的十三大标志着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进入了深化改革和配套改革的新阶段。赵紫阳同志在党的十三大的报告中提出当前深化改革的六项措施，其中第一项就是深化企业的改革。他指出，深化企业改革要以转变企业经营机制为中心环节，“按照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原则，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并且明确提出了改革实践中所有权经营权分离的三种具体形式。本章就深化全民所有制企业改革作一浅析。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改革方向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的是建立起一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新的经济体制，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从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已经进行9年了。我们走的是一条搞活企业、搞活流通、搞活经济的改革之路，方向是正确的，路子是对头的。把搞活企业作为各项改革的中心环节，作为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基础。企业是国民经济的细胞，是创造财富的基本单位，全国目前有40多万个工业企业，其中大中型企业虽只有7814家，但地位非常重要，全国财政收入的80%是靠这些大中型企业提供的。可见，增强企业活力，特别是增强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的活力，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

一、企业是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经济细胞

什么是企业？企业这个词经常被使用，但是过去很少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研究企业，一般的经济学著作中，也很少有专门的章节讲企业，对企业也没有下过严格的定义。

企业是一个历史范畴，它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产生，也将随着生产力的大发展而消亡。大家知道，劳动力和生产资料是一切社会生产的必要因素。只有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实现社会的生产。因此，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的结合，是一切社会生产的出发点。但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组织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结合的生产单位是不同的。人类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表明：这种一定的作为社会生产组织形式的基本单位，总是由一定的生产力决定的。在人类社会初期，生产工具是十分简陋的石器，生产力极为低下，不仅进行生产，就是保卫人类的生存，都需要依靠集体的力量。这样，原始公社就成为基本的生产单位。后来，到了原始社会末期，铁制的生产工具出现了，以单个的家庭作为生产的组织形式，才有了可能。在人类历史上，这种生产组织形式曾经长期地作为一种生产单位而存在着。只是到了近代，由于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发展，这种生产组织形式才逐渐地趋于瓦解，并逐渐地成为另一种生产组织形式，即以使用机器设备作为物质技术基础的、存在复杂的分工协作关系的、大规模的资本主义企业所代替了。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企业是社会生产的基本单位。但是，作为严格的科学概念，企业的根本特征不在于它是社会生产的基本单位，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就有各种手工作坊、矿山、店铺等等作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单位而存在，但它们并不是企业。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也肯定有许多现代化工厂作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单位而存在，但它们也不是企业。即使在现今的资本主义制度下，许多公司下面的一个个工厂作为基本生产单位，也不构成为企业，只有公司才是企业。所以，把企业和社会基本生产单位等同起来，是不确切的。

那末，构成企业的主要标志是什么呢？我们认为，构成现代企业的主要标志有三点：第一，它拥有自己一定的资金；第二，它以法人的身份同其它单位和组织发生经济联系；第三，它进行独立经济核算，以收抵支，取得盈利，不断扩大经营。所以，企业是以盈利为目的，以一定资金投入某种生产、流通中，以出售产品的货币收入补偿生产上的支出并能获得盈利的，具有一定程度独立性的社会资金运动的一个经济实体。这里讲的企业是社会资金运动的实体，是指它拥有一笔资金，这笔资金是在某种具体的生产或流通中运动的，资金只有在具体的生产或流通中，从事某种经营，取得盈利，它才能在运动中保持自己和发展自己。同时企业必须具有独立性，是经济法人。没有独立性，一切经济活动都由企业外部的什么人或机构来决策，这样的经济单位就很难说是企业。

由此可见，企业的产生和发展，是与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相联系，是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和发展分不开的，尤其是同资本主义工厂制度的产生和发展分不开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工厂制度的分析和评价，对我们认识什么是企业，包括认识社会主义制度下为什么必须有企业，很有好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一方面指出了资本主义的工厂制度给工人阶级带来的种种不幸，另一方面又指出工厂制度给更高级的社会即社会主义社会创造了新的组织形式，可以成为人类发展的源泉^①。

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人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矛盾的发展，要求消灭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和建立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马克思、恩格斯曾设想社会主义社会整个社会是一个大企业，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提出社会主义社会里，要“把全体公民变成为一个‘辛迪

① 参见《资本论》第1卷第12、13章。

加’即整个国家的工作人员和职员”，而“整个社会将成为一个管理处，成为一个劳动平等、报酬平等的工厂”^①。这是以生产社会化高度发展为前提，实现了单一的全社会范围的联合劳动，社会所有的生产资料由一个社会中心直接占有和支配，统一组织生产，消灭了商品经济的一种设想，但并不是社会主义的现实。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消除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社会性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的矛盾，为社会生产力的更好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但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不仅存在着国家、企业、劳动者个人之间利益的根本一致性，而且，仍然存在着国家、企业、劳动者个人之间利益的差别和矛盾，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实践证明，如果不承认这种差别和矛盾，把全国几十万个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当成为一个“大企业”，国务院好象是总经理室，计划委员会好象是这个大企业的计划科，经济委员会是生产科，基建委员会是基建科，物资总局是供应科，劳动总局是劳资科，各业务主管部门类似以产品为对象的车间，统一组织社会生产，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优越性就不可能充分发挥出来，势必导致决策者可以不承担风险，经营者可以吃“大锅饭”，劳动者可以捧“铁饭碗”，结果必然是造成全社会的效率和效益低下。社会主义的实践表明，社会主义经济不仅存在着分工和协作，而且仍然是一种商品经济，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劳动过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以劳动分工和劳动交换为基本经济结合方式的联合劳动过程。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联合劳动过程是一个有机整体，但并不意味着整个社会是一个“大企业”。分工协作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要求人们如实地把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生产单位仍然作为具有独立性的经济实体——企业，社会经济生活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255、258页。

中众多的具有独立性的企业的生产和经营，集合成社会宏观经济机体，每个企业便是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经济细胞。具体地说，社会主义企业是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中，以一定公有资金从事生产、流通以及服务性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得盈利，进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实行独立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资金运动的基本经济实体。

社会主义企业是同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社会总劳动过程的分工和协作相联系的经济范畴。社会分工的本身，总是要把社会总劳动按一定量和一定的比例，用于各种具体劳动过程，从而把劳动者集合在各个不相同的独立的社会组织之中。社会主义企业既是社会生产力的直接作用点，即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在企业内结合生产社会物质财富，同时又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直接体现者，即在企业中共同使用生产资料的生产过程中劳动者之间形成的相互依赖和彼此协作的各种生产关系。所以，企业是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一个统一体，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运行机体的细胞。由于现代生产力的发展，使得企业拥有越来越现代化的、越来越复杂的技术装备，拥有科学技术文化水平愈来愈高的、各种不同类型的劳动者，企业内部的劳动分工和协作，生产过程各个组成部分之间的联系以及企业之间的联系，都是越来越复杂，越来越严密的。

社会主义企业，不仅构成社会的物质生产过程，而且也最终制约着社会的精神生产过程；从其本质和长过程来看，也决定着上层建筑的性质和活动方式。企业不仅是经济细胞，也是一个社会细胞，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性质相适应，企业就会有旺盛的生命力；企业的生命力越旺盛，就越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完善、巩固。企业为社会创造日益丰富的物质财富，也直接影响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完善和发展。因此，社会主义企业，不是上层建筑的附属物，而是社会的基础和支柱。社会主义企业的这种本质和地位，决定了企业是发展社会生产力，调整社会生产关

系，实现社会改革和进步的中心环节。

二、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尤其是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还存在着多种经济成分，各种经济成分之间的经济联系必须是商品经济关系。第一，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之间存在着商品经济关系；第二，在各种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与作为社会主义必要补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等之间存在着商品经济关系；第三，社会主义国家所有企业提供的出口产品也是作为商品来生产的，社会主义国家与外国经济联系必然存在着商品经济关系。不仅如此，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的经济联系也仍然是商品经济关系，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包括两方面的含义：（1）全民所有制企业是商品生产者，而不是单纯的产品生产者；（2）它作为商品生产者，只具有相对独立的地位。这就是说，全民所有制企业，既具有统一性，又具有独立性，是两者有机的结合。

全民所有制企业作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是由社会主义社会的客观经济条件决定的。

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客观上存在着国家、企业、劳动者个人之间经济利益上的一致性和差别性，这就决定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也就决定了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特点是，全民所有制企业全体劳动者作为摆脱剥削的联合劳动者与属于自己的（由国家为代表）生产资料相结合，这种结合，在社会主义社会具有二重性。一方面，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劳动者作为社会整体劳动的组成部分，同全社会占有的生产资料相结合，劳动者的个人劳动有计划按比例地组合成为全社会范围内的联合劳动，具有经济利益的一致性；另一

方面，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劳动者又是以企业为单位，组合成为不同的劳动者群体，分别地同公有制的生产资料中的一个特定的部分相结合，劳动者的个人劳动直接作为企业局部联合劳动的一个构成部分发挥作用。在社会主义的历史阶段，尽管具有共产主义劳动态度的人会愈来愈多，但对社会大多数劳动者来说，还不能做到把劳动看作是生活的第一需要，而是把劳动当作谋生的手段，劳动还是有报酬的劳动，而且劳动者之间的劳动（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还有重大差别。与此相联系，企业范围内劳动者群体的结合劳动，即企业范围内的局部联合劳动，也同样存在着重大差别。因为，企业的劳动产品是企业内劳动者群体的结合劳动的产物。既然劳动者个人把劳动当作谋生手段，那么企业劳动者群体也不能不这样。就是说，企业劳动者群体不仅把劳动当作谋生手段，而且把经营企业的全部经济活动，都当作谋生手段。撇开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占有生产资料上的差别（与企业局部联合劳动无关），由于每个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不同（经营管理水平上的差别也是企业局部联合劳动的差别），企业联合劳动者付出的结合劳动（即企业产品生产上的总劳动）的质和量的不同，各个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客观上存在着经济利益上的重大差别。这就必然产生企业的生产经营效果与企业经济利益的关系，企业不仅要求取得与它们的生产成果相适应的收入（由国家作了各项必要的扣除之后），而且要求取得与它们的经营成果相适应的收入（也是由国家作了各项必要的扣除之后）。这样，全民所有制企业也就有了自己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因此，就不但要求承认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经济利益上的一致性，还要求承认企业经济利益上的差别性。这样，全民所有制企业就必然存在着同经济利益相联系的相对独立性，使全民所有制企业成为具有相对独立经济利益的经济实体。

为了实现各个全民所有制企业各自的经济利益，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客观上要求在企业之间也要实行等量劳动相交

换。

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的等量劳动相交换采取什么形式来衡量呢？能不能直接用劳动时间来衡量呢？不能。因为各个企业生产劳动产品的具体劳动在质上是不同的，没有办法直接用劳动时间计算。这就要求企业之间在交换中把不同的质的劳动还原为同质的人类劳动，即把异质的各种具体劳动还原为一般人类抽象劳动，把企业的个别劳动时间还原为一般人类抽象劳动时间，把具体劳动转化为抽象劳动，必然产生企业的局部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正是这个矛盾使得全民所有制企业生产的产品还必须表现为商品，生产商品的劳动还必须表现为价值。企业之间等量劳动相交换就必须采取商品等价交换的形式。从而，全民所有制企业就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只有遵循商品经济的规律即价值规律来调节企业之间的商品交换，才能实现企业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才能实现局部劳动向社会劳动的转化。显然，只有在产品价格由社会价值的转化形态即社会生产价格决定的条件下，企业的生产经营水平越高，个别生产价格与社会生产价格的差距越大，剩余产品的价值量越多，在国家作了各项必要的社会扣除之后，归企业支配的收入才越多，企业自留的生产发展基金、劳动报酬基金、集体福利基金和后备基金也才越多。所以，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必然是商品交换关系，商品交换就成为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经济联系的一种必然经济形式。全民所有制企业顺理成章地成为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是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最基本的具体属性，也是企业充满活力的前提条件。要使企业充满活力，就必须确认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商品生产者地位。

既然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企业就必须对自己的生产经营负责，同时也必须拥有生产经营的自主权。赋予企业这些具体属性，全民所有制企业才可能真正成为具有极大活力的经济细胞。

为什么只有确认全民所有制企业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地位，才能使企业增强活力呢？这是由以下三方面的原因为决定的。

1. 只有确认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经济地位，才能依据这种经济地位的要求，克服从国家宏观计划管理的条件下，在人、财、物和产、供、销等方面，赋予企业经营自主权，使得企业成为相对独立的，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这是构成企业活力的基本因素。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总是构成社会生产的要素。在商品生产的条件下，生产资料具有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价值。与此相适应，它不仅表现为实物形态，而且表现为价值形态，即资金形态。劳动者的劳动报酬也要表现为资金形态。商品生产的再生产过程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所以，在商品生产条件下，作为社会生产基本单位的经济实体，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经济细胞——企业，要顺利地实现生产和再生产，就必须在人、财、物和产、供、销等方面拥有经营自主权。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生产结构和消费结构极为复杂而且多变，各个全民所有制企业又存在局部利益的差别，在这种情况下，单靠国家的计划是不可能为企业创造顺利实现再生产的全部条件的。必须使企业拥有真正的经营自主权，才能根据国家宏观计划的要求和市场的需要组织企业的生产和再生产。否则，便不能保证企业在技术进步情况下不断地实现扩大再生产。

2. 只有确认全民所有制企业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经济地位，才能依据这种经济地位的要求，赋予企业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这是增强企业活力的另一个基本因素。在任何社会条件下，发展生产的动力归根到底就是为了实现经济主体的经济利益。在社会主义国家全民所有制经济中，由于全民所有制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以及实行按劳分配原则，其经济利益体系是由三个方面构成的：全体劳动者的整体经济利益，企业劳动者集体的局部经济利益，以及劳动者的个人经济利益。作为相对独